衡阳市职业中等专业学校考点

2021年衡阳市教育局直属学校公开招聘教师笔试疫情防控实施方案

依据国务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机制发布的《关于依法科学精准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通知》精神，结合衡疫防办发（2021）37号文件有关防控规定，以疾病筛查当日往前推14天为时间界限，为保障广大考生和考试工作人员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确保2021年衡阳市教育局直属学校公开招聘教师笔试顺利实施，结合我校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指导思想

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重要讲话指示精神，落实国务院、教育部疫情防控工作有关要求以及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在确保考生和考试工作人员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前提下，科学判断疫情发展形势,准确把握疫情防控规律,齐心协力、联防联控, 以强化责任、落实细节为重要抓手，全力以赴抓好招聘教师笔试疫情防控各项措施落实，确保2021年衡阳市教育局直属学校公开招聘教师笔试工作平稳顺利进行。

二、工作机制

在市教育局招聘办指导导下，学校成立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常态化下的招聘教师笔试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涉疫突发事件处置，确立考试期间疫情防控的会商、监测、预警、处置等机制。考试期间疫情防控实行分级负责和责任追究制。学校考点主任为疫情防控第一责任人；考点主考、副主考、监考员等增加防疫工作职责。

学校成立2021年衡阳市教育局直属学校公开招聘教师笔试考点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张淑芝（校长） 13973408971

副组长：刘秀文(党委书记) 18173408329

王大生(副校长) 18173408098

周理德(工会主席) 13975434468

周必然（纪委书记）18607476696

李朝晖（副校长） 18173408122

李小玲（副校长）13548502213

成 员：刘拥军、戴金文、蒋湘辉、全金华、吴昌松、刘文华、李伟、蒋玉红、唐连三、杨楚、罗金华 、肖亚林、李建荣。

工作职责：负责统一决策、部署、指挥全校招聘教师笔试疫情防控和应急处置工作，及时报告处置和疫情情况。

三、工作措施

（一）试卷运输、保管、整理、分发（责任人：李建荣、肖亚林）

1. 参与人员应提前进行自我身体健康状况监测，凭健康码绿码和绿色通信大数据行程卡参与相关工作。

2. 对试卷运送车辆、试卷保管场所进行彻底消毒，但要避免损害试答卷和监控定位设备。试卷保密室（保管室）存放试卷前开窗通风，保密室（保管室）内屋可采用风扇等设备加强机械通风。

3. 试卷整理、分发场地和保密室要做好场所消毒工作。并准备一定数量的速干手消毒液。参与试卷运输、保管、整理、分发的工作人员在参与工作前和工作期间都要进行个人健康监测。

4.试卷运输、保管、整理、分发时，工作人员须佩戴口罩，工作完毕后及时洗手或用速干消毒液进行手部消毒。

5.领取试卷前需要在外住宿和餐饮的，要选择卫生条件达标的宾馆和饭店，采用分餐制用餐。

（二）考前准备工作（责任人：蒋湘辉）

1.工作人员身体健康状况监测。所有工作人员必须于考前14天返衡，至考试结束日，原则上不得离开衡阳地区。

笔试前14天起对所有参加招聘教师笔试的考生和工作人员进行身体健康状况监测,出示健康码绿码和通信大数据行程卡，接受体温测量，健康码为绿码、通信大数据行程卡为绿色、经现场测量体温正常（体温＜37.3℃）且无咳嗽等急性呼吸道异常症状者方可参加考务工作。

2.衡阳市职业中等专业学校考点在当地卫生健康部门、疾控机构指导下，做好考试各个环节和考点所有设施设备的消毒工作。考点要指定专人对考点、考试场所、通道、区域、桌椅等进行清洁消毒, 明确张贴完成标识。应当保持考室、楼道、厕所等场所环境卫生整洁。加强物体表面清洁消毒，特别是注意对门把手、课桌椅、讲台、水龙头、楼梯扶手等高频接触表面的消毒。

3.准备备用隔离考室和隔离观察场所。学校共32 个普通考室、3个备用隔离考室，备用隔离考室布置按照标准化考室的要求执行。备用隔离考室应选择通风良好、相对独立的教室，并设置专用防疫特殊通道，配备速干手消毒剂、个人防护用品等，桌椅表面光滑易于清洁。学校应为分体式空调，同时配备具备防疫条件的监考员和工作人员。备用隔离考室应做明确标识，在外围设置警戒线。备用隔离考室的考试工作人员、医护人员或防疫人员应严格做好个人防护措施。

4.考点设置临时医务站，配备经过新冠肺炎防治培训的校医蒋玉红值班，值班电话：18173408377。

5.考室布置。在满足标准化考点要求的基础上，低风险地区考室内的考生座位横向间距80厘米以上，纵向间距根据考室实际面积尽量增大。

6.学校在考务培训中增加疫情防控和公共卫生突发事件应急处置等内容，考试工作人员应掌握防疫基本技能和考点内处置流程，熟练掌握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方法和程序。

7.考前，学校要组织考试工作人员、考生进行包括入场体温检测、突发异常情况处置在内的全过程模拟演练。要合理规划和测算考生进入考点的时间安排。

8. 学校积极做好防疫设备和物资的储备。准备足够的红外测温设备、手持测温枪、消毒剂、速干手消毒液、医用防护口罩、手套、防护服等防疫物资的储备。有条件的，可配置大通量无接触体温检测设备。要按每人每半天1支的标准为考试工作人员配备口罩，并为考生准备一定数量的备用口罩（原则上考生口罩自备）。要配备数量充足的速干手消毒剂、含氯消毒剂、季铵盐类消毒剂或其它有效的消毒剂。

备用隔离考室除上述物品外，还需准备工作服、一次性工作帽、一次性手套、防护服、医用防护口罩、防护面屏或护目镜、工作鞋等。

9.学校在考前和考试期间要安排疾控、公安、市场监管等部门重点开展疫情防控专项检查。

10.学校要根据考点周围的实际情况，联系公安部门，适当扩大考点周围的警戒范围，减少考生家长在考点周围聚集逗留。

（三）考生和考试工作人员进入考点、考室（责任人：杨楚、张颖）

为保证考生能准时进入考场参加考试，请事前打印好本人考前24小时内的健康码和通信大数据行程卡状态信息彩色截图（包含个人相关信息和更新日期）并确保打印的图片信息完整、清晰。

1、所有人员必须接受体温测量。每场次考试前，考生应至少提前1个半小时到达笔试考点。考点设多个体温测量通道，所有进入考点的考生、考试工作人员必须接受体温测量。进入考点时，主动出示准考证、身份证、健康码和通信大数据行程卡、疫苗接种证明，接受体温测量，健康码为绿码、通信大数据行程卡为绿色、经现场测量体温正常（体温＜37.3℃）且无咳嗽等急性呼吸道异常症状者方可进入考点。进场时须有序排队，保持人员间距。接受体温测量时须有序进行，严格控制人员行进速度和间距。所有考生、考试工作人员体温低于37.3℃方可进入考点。第一次测量体温不合格的，可适当休息后使用其他设备或其他方式再次测量。

（1）正常参考

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缺一不可):健康码为绿码、通信大数据行程卡为绿码且显示其考前14天未到过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考前21天内无境外旅居史，体温正常(<37.3℃)且无咳嗽等急性呼吸道异常症状；近14天外地州市入衡考生须提供48小时核酸检测阴性证明。

（2）安排至备用隔离考场参考

考试期间出现体温异常(≥37.3℃)或有咳嗽等急性呼吸道症状，且经有关卫生健康部门、疾控机构和医疗机构等进行专业评估后认为可以参考的考生。

（3）不允许进入考点参加考试

①无身份证，不能提供健康码和通信大数据行程卡的；

②通信大数据行程卡或健康码非绿码的;

③考前14天内有中、高风险地区旅居史;

④考前14 天内有新冠病毒肺炎确诊、疑似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密切接触史的;

⑤入境后执行健康管理措施不满“14+7”天的;

⑥考前 14 天内有发热和呼吸道门诊就诊史的;

⑦健康码和通信大数据行程卡均为绿码，可提供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但两次体温异常(≥37.3℃)或有咳嗽等急性呼吸道症状，且经有关卫生健康部门、疾控机构和医疗机构进行专业评估后认为不可以参考的。

1. 所有考生应注意个人防护，自备一次性医用口罩，考生进入考点、考室时不得因为佩戴口罩影响身份识别。所有考生应自行准备并全程佩戴一次性医用口罩参加考试，严禁佩戴有呼吸阀的口罩。
2. 考试期间考生出现发热（体温≥37.3℃）、咳嗽等急性呼吸道异常症状的，应及时报告并自觉服从考试现场工作人员管理。经现场医务人员会同考点研判认为具备继续参加考试条件的，安排在备用隔离考场继续考试，不再追加考试时间。经研判不具备继续参加考试条件的，安排到隔离观察室休息，由驻点医务人员按规定妥善处置。

4.考试期间，考生要自觉维护考试秩序，与其他考生保持安全距离，服从现场工作人员安排。考试结束后按监考员的指令有序离场，不得拥挤，保持人员间距。

5.考生在外餐饮应选择卫生条件达标的饭店就餐，避免扎堆就餐、面对面就餐，避免交谈。餐前餐后必须洗手。

6.考生不配合考试防疫工作、不如实报告健康状况，隐瞒或谎报旅居史、接触史、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信息，提供虚假防疫证明材料（信息）的，取消考试资格。造成不良后果的，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7.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安排考生提前分批合理有序进入考点但不能提前进入考室。

8.考点入口负责体温测量的工作人员要佩戴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和一次性手套；普通考室监考员全程佩戴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在对考生进行违禁物品检查时应佩戴一次性手套。备用隔离考室的监考员及工作人员需穿戴工作服、医用防护口罩和一次性手套等，必要时可穿戴防护服。所有考生、监考员和工作人员必须做好手卫生。

（四）考试期间管理（责任人：刘恒清、王恺敏、李伟）

1.考试期间应尽量保持考室门窗开启（外语听力考试按照招聘教师笔试考务规定执行），加强通风换气。考点办公室等其他考试场所也应开门、开窗通风，保持室内空气流通。考点应预先设计好能紧急疏散的通道。

2.低风险地区在每天考试结束后，要对考室做一次预防性消毒；非低风险地区要在每科目考试结束后做一次预防性消毒。试卷分发回收场所完成工作后，也应进行消毒。

隔离考室的考生如出现新冠肺炎疑似病例或确诊病例，应由专业人员及时做好考室的终末消毒。其他情况，隔离考室可按如下方式进行消毒：加强对门把手、桌椅等物体表面的清洁消毒，每科考试后，可用有效氯500mg/L的含氯消毒剂进行擦拭，或用有效的消毒湿巾擦拭。

3.在温度适宜的条件下，考点的考务办公室和考室可以保持自然通风，也可以采用电风扇等设备加强通风，电风扇在使用前应进行清洗。如使用冰块降温，应保证冰块及制冰使用的水卫生安全。在使用电风扇或冰块降温时，门窗不要完全闭合。

普通考室可以使用分体空调或中央空调，备用隔离考室应使用分体空调，并严格按照《夏季空调运行管理与使用指引(修订版)》（联防联控机制综发﹝2020﹞174号）要求使用管理。对出现过新冠肺炎确诊病例和疑似病例的考室，应在当地卫生健康部门、疾控机构的指导下，对空调卫生状况进行评估，合格后方可启用；不合格的集中空调，建议参照WS/T 396-2012《公共场所集中空调通风系统清洗消毒规范》进行清洗消毒。空调使用期间，普通考室如使用分体空调，使用过程中门窗不要完全闭合，宜每场考试结束后（运行2～3小时）通风换气约20～30分钟；如使用集中空调通风系统，应保证通风系统正常，供风安全，以最大新风量运行，保证充足的新风输入，所有排风直接排到室外。使用分体空调的备用隔离考室应保持考室开门开窗通风。

4.考生与考试工作人员集中食宿场所必须经卫生防疫部门检查合格，经严格消毒，原则上实行封闭管理，凭证（准考证、巡考证、工作人员证件等）出入。无关人员一律不准出入上述场所。

食堂实行错峰就餐，开餐前半小时完成就餐区域桌椅、地面消毒，并通风换气，就餐排队时与他人保持1米距离，应遵循分时、错峰、单向就餐的原则，避免扎堆就餐、面对面就餐，避免交谈。餐前餐后必须洗手。加强餐（饮）具的清洁消毒，重复使用的餐（饮）具应当“一人一用一消毒”，就餐人员要做好餐余垃圾的清理、分类和投放。做好食品留样，专人管理，严格执行消毒时间、程序，制定就餐、消毒等管理台账。

5.监考员如果在考试期间发现考生有身体异常情况，应立即通过流动监考报告考点主考，由考点会同医护人员或防疫人员进行研判处置。

6.考试期间考生或考试工作人员如突然发热等症状，按照应急处置预案处理。

（五）考试结束（责任人：全金华、吴昌松）

1.每科考试结束，考生要按监考员的指令有序离场，不得拥挤，保持人员间距。考点可安排各考室错峰离场。

2.监考员在答卷回收场所要有序交接考试材料，不得拥挤，保持人员间距。

3.在备用隔离考室的考生，试卷、答卷、草稿纸、物品等应在卫生健康部门、疾控机构和医疗机构指导下，按照保密有关要求使用备用密封袋密封张贴封条并签字，单独做好记录并上报。待考生核酸检测结果明确后，再对保存的考生答卷等进行分类处理。核酸检测结果阴性的，可按正常流程处理；核酸检测结果阳性的，要采用不影响答卷字迹的方式消毒，消毒后按正常流程处理。消毒处理过程中工作人员应穿戴工作服、医用防护口罩和一次性手套等，同时做好手卫生。

四、疫情报告和检查制度（责任人：蒋玉红）

严格执行疫情“一天一报，有情况随时报”的报告制度。实行“零报告”制度。如发现有考生或工作人员出现可疑新冠肺炎症状，或因亲密接触新冠肺炎或疑似病人而被隔离的情况，要立即向当地疾病控制部门、教育和卫生行政部门报告，不得瞒报、漏报或缓报。

五、加大防治知识的宣传力度，提高防范意识（责任人：蒋玉红）

衡阳市职业中等专业学校考点应加大宣传力度，提招聘教师笔试生及考试工作人员的公共卫生知识水平、健康意识和自我防护能力，采取多种形式向考生、考生家长和考试工作人员进行科学防治、依法防治新冠肺炎知识的宣传教育，争取广大考生、家长及社会各方面的支持和主动配合。特别要教育和提醒考生不与新冠肺炎病人、疑似患者或正在医学观察的人员接触，注意个人卫生，加强营养和休息，防止过度的紧张和疲劳，以最佳的精神和身体状态参加招聘教师笔试。

要告知考生和家长在赴考过程中应采取的有关保护措施：赴考点出行时提前准备好口罩（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或医用外科口罩）、手套、纸巾、速干手消毒剂等防护物资。如考生乘坐私家车、步行、骑自行车赴考点途中，可不必佩戴口罩。如考生乘坐出租车或网约车赴考点，提前预约车辆，乘坐时在后排落座并全程佩戴口罩，下车后应及时做好手卫生。如考生乘坐公共交通工具赴考点，全程佩戴口罩，可佩戴一次性手套，并做好手卫生。途中尽量避免用手接触其他物品，与周围乘客尽可能保持安全距离。如考生乘坐班车赴考点，宜全程佩戴口罩，保持开窗通风、分散就座，途中避免在车上饮食和用手接触其他物品，下车后做好手卫生。

对于考生、考试工作人员出现的焦虑、焦躁情绪，学校应在考前进行心理疏解和辅导，缓解压力，消除顾虑。

六、加强考生服务，做好防疫后勤保障（责任人：蒋湘辉）

为保证招聘教师笔试和疫情防控工作的顺利进行，学校应加大疫情防控的资金投入力度。确保考试组织实施中需要的考试工作人员、必要的设施设备、防疫物资物品能够到位。考试期间，各考区要准备疫情防控专用转运车，用于及时转运新冠肺炎病人或疑似病人。要保证有关药品、防护物品、器械及药物消毒剂等医疗物资供应，加强物资管理，切实做好招聘教师笔试期间的疫情后勤保障。

 衡阳市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2021年8月25日